

##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5 年 1 月 1 日-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、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5,500 万元–7,500 万元	亏损：360,347.50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4,500 万元–6,000 万元	亏损：495,515.61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100 元/股–0.0140 元/股	亏损：0.76 元/股
营业收入	35,000 万元–41,000 万元	87,689.17 万元
扣除后营业收入	35,000 万元–41,000 万元	83,381.12 万元

#### 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已与年审会计师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#### 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。因重整计划的执行，公司进行了资产剥离与债务清偿工作，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数量大幅下降，同时母公司因资产剥离和员工安置，对应的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、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各项期间费用（管理费用、财务费用等）同比相应大幅下降，实现财务结构的根本性改善。

2、重整完成后，公司已全面聚焦风光电储等新能源业务，产业转型已取得阶段性成果。本报告期公司已完成 433MW 分布式光伏资产的收购及并表，该资产在报告期内贡献了稳定的发电收入，对本期经营形成了有力支撑，受限于新业务资产规模仍相对较小，不足以支撑公司整体盈利，但整体亏损幅度较上年同期显著收窄。公司将继续深化新能源业务布局，通过加速优质资产并购、提升运营效率、优化债务结构等方式扩大资产规模与盈利水平。

3、公司已披露重大资产购买预案，目前相关程序正按计划稳步推进，本次拟收购的标的资产未能对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做出贡献。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，标的资产的长期价值凸显，预计对公司本年及未来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产生长期、积极的影响。

#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